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饶平县统计局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 万元，完成预算 2.79 万元的 50.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03 万元，完成预算 2.39 万元的 4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37 万元，完成预算 0.4 万元的 92.4%。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03 万元，占 73.7%；公务接待费支出 0.37 万元，占 26.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无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

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03 万元，2019 年局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日常公务出行。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37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统计局人员到我县进行统计有关专业检查与交流。2019 年，局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4 次，接待人数共 62 人，主要包括上级统计局人员到我县进行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事后质量抽查、规上及规下企业数据上报质量检查验收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饶平县统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79	0.00	2.39	0.00	2.39	0.40	1.40	0.00	1.03	0.00	1.03	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